

# 法律服务领头人

## ——记内丘县司法局局长齐同舟

□ 河北法制报记者 王智勇

5月11日,内丘县司法局局齐同舟带领局有关股室工作人员深入到该县乡镇农村,就村级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建设、个人品牌调解室规范化运行、村居法律顾问开展情况、“内丘好大哥”调解工作室联络点“四合一”深度融合情况进行走访。从4月13日到5月11日,历时近一个月的时间里,齐同舟带队走访了全县五镇四乡一园区的13个村和衡益律师事务所、文彦军交通事故纠纷与劳动争议调解工作室等,找问题,出对策,解决发展难题,推动提升公共法律服务、人民调解与乡村法治文化建设。深入基层,深入群众,深入第一线,这是齐同舟干工作的基本理念。

齐同舟着力提升基层公共法律服务水平,面向群众提供更优更好的法律援助,主动参与人民调解,打造出了内丘特色的法律服务品牌。2018年5月,齐同舟荣获“全国人民调解工作先进个人”荣誉称号。今年3月,齐同舟被司法部评为“全国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先进个人”。2019年7月,内丘县司法局《“好大哥”工作室》作品在河北省司法厅微视频大赛中荣获优秀奖。2019年12月,内丘县司法局被评为“河北省‘七五’普法中期先进集体”。

### 建网络 实现公共法律服务全覆盖

内丘县之前的公共法律服务只有“临时点位”,齐同舟了解情况后,克服了办公用房紧张的困难,在县司法局一楼,建设公共法律服务大厅,终结临时办公的历



图为齐同舟带队入村走访,实地了解村内调解工作情况。  
(内丘县司法局供图)

史。有了服务阵地,方便了更多办事群众。近四年,公共法律服务大厅共办理法律援助案件356件、公证案件107件、民事调解案件453件,提供公共法律咨询3000余人次。

为让法律服务更贴近群众,在齐同舟的领导下,公共法律服务下沉到最基层,全县五镇四乡一园区,现已全部建立了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在309个行政村,全部建立公共法律服务联络点,形成了乡镇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人民调解委员会和内丘“好大哥”联络站三位一体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实现了公共法律服务全覆盖。

齐同舟还积极对接城市建设部门,利用健身广场,将宪法和法律元素植入健身广场建设。如今,内丘县的健身广场现已成为法治宣传一大阵地,让广大市民在健身休闲的过程中,学习法律知识,感受法治氛围。

### 强队伍 提升公共法律服务新水平

近年来,在齐同舟带领下,内丘县司法局培养出一大批懂法律、素质好、调解能力强的优秀人民调解员,充实到乡镇、企业和基层农村,心贴心、面对面地为群众提供公共法律服务,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发挥了重要作用。

为了提升公共法律服务水平,齐同舟主持建立集法治宣传、人民调解、法律咨询等功能于一体的法律服务综合平台,并在公共法律服务中心设立法律援助工作站,为公共法律援助开辟绿色通道。同时,组织全县1600余名干部进行宪法法律知识考试,对驻地企业3000名职工进行了法律知识培训,有效提高全民法律意识。为了充分发挥公共法律服务作用,齐同舟坚持带头学法、模范守法,牵头组织重大普法宣传活动18次,发放公共法律服务手册9万余份。

### 树品牌 打造公共法律服务“好大哥”

在齐同舟倡导和帮助下,由内丘县金店镇大辛庄村党支部书记郝保德在2015年7月创建的内丘“好大哥”调解工作室,聘请3名律师,10名懂法律、有经验、热心肠的专职调解员,配备调解服务专用车辆,开通24小时服务热线,为全县群众无偿提供公共法律服务。

截至2019年11月底,“好大哥”调解室共调解各类纠纷案件660件,调解成功率在98%以上,无一例反复。四年多来,该调解室为群众排忧解难,广受群众好评和信赖。2016年、2017年,该调解室被省司法厅授予“非常帮助工作室”“非常帮助调解室”等称号,被邢台市司法局评为“优秀人民调解委员会”,各媒体纷纷报道内丘“好大哥”事迹。同时,大辛庄村十年无上访情况,被授予“全国文明村”。2018年,大辛庄村被司法部、民政部联合授予国家第七批“民主与法治建设示范村”。

目前,内丘“好大哥”经验在全县推广,全县五镇四乡一区司法所建立了内丘“好大哥”联络站,全县309个村全都培养了联络员,实现了县域全覆盖。“推广‘好大哥’调解工作室做法,让农村群众的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写入了内丘县委、县政府乡村振兴战略,纳入了内丘县政府办印发的重点工作目标任务,将进一步健全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创新群众工作服务中心、人民调解室、“好大哥”工作联络站“三合一”治理新模式。

在齐同舟多年努力之下,内丘“好大哥”引起强烈的社会反响,已经成为地方公共法律服务的一个优秀品牌。

援助纵向网络体系,依托平山县有关部门和乡(镇)法律援助工作站开通维权专线,打通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为村民提供专业快捷、“一站式”的法律服务,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法律服务需求。

该中心创新法治宣传工作,借助新媒体加大宣传力度,充分利用“12348”法律服务热线电话、微信平台、报纸、各类官网宣传平山法律援助志愿服务活动,充分利用多媒体时代的信息手段,大力营造社会治安齐抓共管的良好社会氛围。

为缩短审批时限,该中心对农民工、下岗职工、残疾人、老年人、未成年人申请法律援助的案件,优先受理和审查,将案件审批时限由法定的7个工作日压缩为3个工作日,案情简单、手续齐全的,随到随立案。对情况紧急或者即将超过仲裁或诉讼时效的法律援助案件,可以先行受理,事后补办手续。

衡水冀州区召开社区人民调解工作推进会

## 推动调解实战化 落实“枫桥经验”本地化

河北法制报讯 (冀思轩)近日,衡水市冀州区司法局、区社区建设办公室召开了社区人民调解工作推进会,总结人民调解工作开展情况,部署下一步调解工作,推进“枫桥经验”贯穿到社区人民调解全过程,打造冀州枫桥调解新模式。

“从群众中选派热心、公正、有专业素养的能者加入社区调解员队伍,强化居委会人民调解员培训,提高调解员素质。”“对民调室完善升级,力争打造规范化人民调解阵地。”会上,各社区居委会主任就人民调解工作进行了交流,大家踊跃发言。会上,司法局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科长刘芳对当前全区人民调解工作开展情况做了简要汇报。同时,对社区的人民

□ 张立萍

“我们要用实际行动承担起新时代青年的责任!”5月8日,正定县司法局开展了一场“筑梦路上劳动最美”主题党日活动。活动现场,安硕、赵开、张策、马森4位同志分享了自己参加对境外回国人员进行集中隔离观察的故事。抗“疫”一线,他们用实际行动书写青春奋斗之歌,在平凡工作中默默奉献,成为党员干部身边的典型与榜样。他们的现场分享,为广大党员干部做好司法行政工作加油鼓劲。

3月27日,正定县司法局派出4名同志前往正定机场参加对境外回国人员进行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工作,4名同志克服自身困难,积极投身防控一线,成为“最美逆行者”。得知需要部分工作人员深入隔离一线的时候,“我是党员,我先上”“来之能战,战之必胜”,他们怀揣坚定信念,积极报名参加。“每次在进入隔离区前,需要穿上笨重的防护服时,总会有一双手在帮我穿戴。当我走向隔离区时,总会有人在背后说‘注意防护!加油!’虽然我们来自不同的部门,互相都不认识,但我知道,他们是我的同志、我的战友,是我强大的后援力量!”“逆行者”们同心协力,为工作全力以赴。

“每当敲开隔离人员的房门,送上他们需要的饭菜、生活必需品时,总会得到他们一句:‘谢谢,十分感谢。我们感到汗水没白流。’‘逆行者’们与大家分享着工作中的点点滴滴。清扫卫生、消毒杀菌、处理垃圾,这就是他们的日常工作。每天要进行数遍消毒和清扫工作,每一遍都不能有半点马虎。”现在回忆起那段日子,能参与这场“大考”,在一一线奉献自己的青春力量,让人引以为荣。”“逆行者”们向大家介绍说。

“他们用平实的语言讲述了奋战在疫情防控一线的亲身经历,让人深受感动和鼓舞。我们要向抗疫一线先进典型看齐,在自己平凡的岗位上做最美劳动者,为司法行政事业奉献自己的力量。”听完“逆行者”的生动讲述,大家备受鼓舞,一致表态用心用情做好今后工作。

## 涿州市司法局开展志愿服务宣传活动 司法行政人员也要“为创城出份力”



图为工作人员向居民提供志愿服务,解答法律咨询,介绍有关常识。金娟 摄

河北法制报讯 (金娟)为推进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引导和促进市民文明行为,涿州市司法局紧紧围绕全市创建工作,结合本单位工作职能,在仁和社区的金属器件厂小区开展以“我为创城出份力”为主题的志愿服务宣传活动,通过发放宣传材料、解答群众咨询、提供志愿服务等形式,为创建文明城市添彩助力。

在活动现场,司法局工作人员协同律师志愿者开展法律知识宣传咨询活动,向居民发放法律宣传彩页、手提袋等物品以及创建文明城市倡议书、扫黑除恶严厉打击重点明白纸等宣传材料,重点宣传贴近民生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法律援助相关知识。同时,执业律师在现场就居民日常生活中遇

到法律问题进行了详细解答。此次活动共向居民发放宣传资料500余份,现场解答法律咨询10余次,得到群众的一致好评。通过深入细致的宣传,居民对创建文明城市的义有了一定了解,纷纷表示要进一步加强社会公德、家庭美德和文明礼仪教育,为创建文明城市贡献力量,树立文明观念,争做文明涿州人。

## 康保县司法局与法院联手打造三大调解平台

# 多元化解矛盾纠纷 守好“第一道防线”

河北法制报讯 (张帽霞)为有效应对社会矛盾主体多元化、诉求多样化、矛盾复杂化等特点,康保县司法局联合该县法院积极探索建立多元化矛盾纠纷化解机制,充分发挥各类调解组织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第一道防线”作用,倾力打造“三大调解平台”,实现人民调解、律师调解、行政调解与司法调解的良性衔接互动。

该县在法院诉讼服务中心开辟律师调解工作室,建立以律师为中心的第三方主持调解工作机制,充分发挥律师在预防和化解矛盾纠纷中的专业

优势,把矛盾纠纷化解在诉讼之前,及时妥善化解民商事纠纷,有效解决人民法院“案多人少”的困难,有利于节约司法资源和降低当事人诉讼成本。

为延伸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触角,该县建立涉诉纠纷调解委员会,在法院诉讼中心建立人民调解工作室,聘请退休法官、检察官、律师、公证员及法律服务工作者为专职人民调解员,与法官共同参与纠纷调解,对即将进入诉讼程序的离婚、继承、民间借贷等民事案件进行诉前诉中调解,实现诉调结合化解矛盾。同时,建立涉诉

调解和司法确认联席会议制度,定期召开会议研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共同推进诉前、诉中调解和司法确认工作有效开展,既解决人民调解协议无法律强制力的问题,又节省时间、节约成本、减少对抗,达到快速“案结事了人和”的目的。

该县还成立了行政争议化解中心,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深入推进府院联动,创新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通过明确各级政府及工作部门主要领导为行政争议化解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充分发挥行政机关

负责人在化解行政争议中的重要作用,将法院的定分止争职能与政府的社会管理职能有机结合,充分吸收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专家学者、执业律师为特邀化解员,实现行政执法、行政复议、行政调解与人民调解、司法调解的衔接配合,整合资源、形成合力,全面提升纠纷化解的专业化水平。

康保县通过建立三大调解平台,探索共建共治共享,多元化解社会矛盾,成为推进全县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提升,推动公正与效率相统一、情理法有效融合的有效探索。

## 基层播报

### 平山法援中心多举措优化服务 倾情帮扶困难群众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鲍娜军 通讯员 任显梅)“我们的法律援助申请,援助中心立时立办,真正暖了咱农民工的心!”5月11日,感受到法律援助的暖心服务后,农民工韩某为平山法律援助中心服务工作点赞。

按照平山县委、县政府“三创四建”活动部署的有关要求,平山县法律援助中心以维护群众的合法权益为出发点,以扶助困难群众为突破口,坚持“应援尽援、应援优援、应援速援”的目标,多次组织并参与法律援助志愿服务活动。

该中心强化农民工、下岗职工、残疾人、老年人、未成年人申请法律援助的案件,优先受理和审查,将案件审批时限由法定的7个工作日压缩为3个工作日,案情简单、手续齐全的,随到随立案。对情况紧急或者即将超过仲裁或诉讼时效的法律援助案件,可以先行受理,事后补办手续。

为进一步拓宽申请渠道,该中心建立健全法律